

证券简称：伊力特

股票代码：600197

公告编号：临 2017-012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收购人新疆伊力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力特集团”）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国资委文件《关于将新疆伊犁酿酒总厂持有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行政划拨给新疆伊力特集团有限公司的决定》师国资发【2017】24号，于2017年5月10日通知本公司，伊力特集团将受让新疆伊犁酿酒总厂无偿划转所持伊力特全部国有股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前，新疆伊犁酿酒总厂持有公司222,728,86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51%。本次无偿划转后新疆伊犁酿酒总厂将不再持有公司任何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后，伊力特集团将直接持有公司222,728,86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51%。

本次无偿划转事项，未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国资委。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

新疆伊力特集团有限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新疆伊犁酿酒总厂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披露文件。本公司将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11日